

電子收文

檔號	1095-合3-4	保存年限
	/ /	99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10058忠孝東路1段1號

聯絡人：楊家豪

聯絡電話：(02)33567416

受文者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5年12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院授主孝四字第0950007812D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主旨 (0007812DA0C_ATTCH1.doc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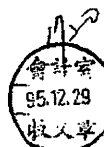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「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」，業經本院於95年12月29日以院授主孝四字第0950007812A號令訂定發布，茲檢送法規條文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復貴會95年10月4日通傳會字第09505112020號函。

正本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

副本：審計部（含附件）、行政院秘書處（含附件）、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（含附件）、行政院人事行政局（含附件）、財政部（含附件）、行政院主計處第一局（含附件）、行政院主計處會計管理中心（含附件）、行政院主計處秘書室（含附件）、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（含附件）

電06/1229文
交0:換34章



單位	會
收文	95.12.29
註記	